

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10 月 23 日以书面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，以通讯方式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并做出本监事会决议。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映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制度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 年第三季度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因此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内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/>）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同日披露的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对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以及公司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/>）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同日披露的公司《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作废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鉴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离职、意外身故或绩效考核不达标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以及公司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，公司监事会同意由公司作废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归属的 210,642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/>）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同日披露的公司《关于作废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 2020 年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即将届满，归属条件已经成就。同时，监事会对本期归属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，认为 4,256 名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、有效。因此，同意公司为该 4,256 名激励对象所获授在第一个归属期的 1,843,398 股并办理相关的归属登记手续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/>）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同日披露的公司《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

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7 日